

证券代码:000892 证券简称:ST星美 公告编号:2011-22
星美联合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变更经营范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近日,公司从上海星宏商务信息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宏”)获悉,上海星宏经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崇明分局核准,完成了经营范围变更的工商登记手续,并已换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上海星宏变更后的经营范围如下:
经营范围:商务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市场信息咨询与调查(不得从事社会调查、社会调研、民意调查、民意测验)、市场营销策划、企业形象策划、文化艺术交流策划、公关活动策划、舞台艺术造型策划、会务服务、展览展示服务、礼仪服务、摄影服务、保洁服务、家政服务(除中介)、水电安装、普通机械设备安装、维修、租赁、计算机网络工程、建筑材料、家具、卫生洁具、家用电器、电子产品、机械、五金交电、百货、文教体育用品、工艺品销售。(企业经营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件经营)
特此公告。
星美联合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七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600703 股票简称:三安光电 编号:临2011-035
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中期业绩预增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预计本期业绩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6月30日。
2、业绩预告情况: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11年中期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将比上年同期增长120%以上。
3、本次业绩预告是否经过注册会计师预审计:否。
二、上年同期(未经审计)业绩
1、净利润:20,203.40万元
2、每股收益:0.36元
3、其他说明
由于公司主营业务扩张及非经常性损益项目金额增加,致使公司2011年半年度实现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有所增长。
具体财务数据将在公司2011年中期报告中予以详细披露。
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一年七月十九日

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住所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1年7月20日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管理人名称: 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住所变更日期: 2011年7月18日
变更前基金管理人住所: 浙江省杭州市文三路90号东部软件园1号楼2楼
变更后基金管理人住所: 浙江省杭州市下城区环城北路208号1801室

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450 证券简称:康得新 公告编号:2011-040
北京康得新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股东减持情况
北京康得新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1年7月19日收到股东上海慧潮共进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慧潮共进”)的减持通知:慧潮共进在2011年7月18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合计减持公司股份16,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95%。
本次权益变动前,慧潮共进持有本公司股份16,608,44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14%。
截至2011年7月19日收盘,慧潮共进持有本公司股份608,44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9%。
二、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减持遵守了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业务规则的规定。
特此公告。
北京康得新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7月19日

股票代码:600699 股票简称:ST得亨 编号:2011-33
辽源得亨股份有限公司
大股东收购德国普瑞公司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辽源得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第一大股东宁波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均胜集团”)通知,继6月本次收购所需的国家有关部门审批手续已全部完成,且均胜集团按协议支付了相关股权收购款项后,日前,本次收购的股权交割手续已全部完成。
特此公告!
辽源得亨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一年七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0628 证券简称:高新发展 公告编号:2011-60
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成都倍特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经本公司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本公司将为子公司成都倍特建筑安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倍特建安”)在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的2500万元 前述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担保额度为3000万元)一年期流动资金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相关公告详见2011年7月13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经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成都倍特厨柜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倍特厨柜”)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倍特厨柜同意为倍特建安的上述贷款提供担保。
本公司将与倍特厨柜共同为倍特建安的上述2500万元贷款提供担保。
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一年七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600089 证券简称:特变电工 编号:临2011-042
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第六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于2011年7月15日以传真方式发出召开公司2011年第六次临时董事会会议的通知,2011年7月19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公司2011年第六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应参会董事11人,实际收到有效表决票11份。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所做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该项议案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变电工新疆陆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陆业公司”)是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为保证陆业公司1500吨多晶硅铸锭炉技术升级改造及扩建项目顺利建设,陆业公司向中国银行新疆分行申请3亿元固定资产贷款,贷款期限为5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嘉实深证基本面120ETF、嘉实深证基本面120联接和嘉实黄金证券投资基金(LOF)增加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与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开放式基金代销协议:
1)华泰证券、宏源证券、华西证券自2011年7月20日起对所有投资者办理深证基本面12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开户、认购(网下股票认购)等业务。
2)宏源证券、华西证券自2011年7月20日起对所有投资者办理嘉实深证基本面12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及嘉实黄金证券投资基金(LOF)的开户、认购等业务。
3)山西证券自2011年7月21日起对所有投资者办理深证基本面12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嘉实深证基本面12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的开户、认购或网下股票认购等业务。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了解有关情况:
1.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办公地址:江苏省南京市中山东路90号华泰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吴万善
电话:(025)84457777
传真:(025)84579763
联系人:程海峰
客服电话:95597
网址:www.htsc.com.cn
2.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0820 证券简称:ST金城 编号:2011-032
金城造纸股份有限公司停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因资金流断裂,原煤等主要原材料供应中断,生产经营无法维系,公司自2011年7月15日起全面停产。恢复生产的时间尚不确定。预计停产将增加公司亏损额度,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金城造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7月19日

证券代码:600673 证券简称:东阳光铝 编号:临2011-29号
债券代码:122078 债券简称:11东阳光
广东东阳光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完成工商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于2011年1月26日召开七届二十五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乳源东阳光铝业有限公司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公司收到乳源东阳光铝业有限公司通知,乳源东阳光铝业有限公司已经在乳源瑶族自治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工商登记,具体登记内容如下:
名称:乳源东阳光铝业有限公司
住所:乳源县开发区氟碳特色产业基地
法定代表人:张红伟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壹亿元
经营范围:研发、生产、销售:制冷剂、氟精细化工、氟树脂、氟膜(以上经营项目)法律、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股东情况:东阳光铝出资8500万元,占注册资本85%;乳源东阳光铝化厂出资15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5%。
特此公告
广东东阳光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7月19日

证券代码:000401 证券简称:冀东水泥 公告编号:2011-31
唐山冀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于2011年7月19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唐山冀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1113号)对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批复如下:
一、核准你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13,475.23万股新股。
二、本次发行股票应严格按照报送我的申请材料实施。
三、本批复自核准发行之日起6个月内有效。
四、本批复自核准发行之日起至本次股票发行结束前,你公司如发生重大事项,应及时报告我委并按有关规定处理。
特此公告。
唐山冀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一年七月十九日

股票代码:000750 股票简称:SST集琦 编号:2011-036
桂林集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置换及以新增股份吸收合并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的现金选择权实施结果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本公司已于2011年7月4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sse.cn 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刊登了 桂林集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置换及以新增股份吸收合并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现金选择权实施方案公告》,并分别于2011年7月11日、2011年7月12日、2011年7月13日、2011年7月14日、2011年7月15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n 和巨潮资讯网站 www.cninfo.com.cn 上刊登了本次现金选择权行权风险的第一次、第二次、第三次、第四次和第五次提示性公告。
本次现金选择权申报期间为:2011年7月11日至2011年7月15日(8:30-17:00)。现将本次现金选择权申报结果公告如下: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的统计,在上述申报期间,共有40221股“SST集琦”股份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了现金选择权的申报,相关资金清算及交收和股份过户事宜已于2011年7月18日完成。
特此公告
桂林集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七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2072 证券简称:华兰生物 公告编号:2011-021
华兰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事项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责。
2011年7月15日,贵州省卫生厅网站发布了《贵州省采供血机构设置规划(2011-2014年)》(黔卫发[2011]104号)文件(贵州省.gzwt.gov/Sys/HTML/Article/HTML/30034_1.shtml),根据该文件,贵州省在开阳、独山、普定、黄平4个县设置单采血浆站,公司惠水、罗甸、瓮安、长顺、龙里5家单采血浆站不在贵州省单采血浆站设置规划范围内。上述5家单采血浆站现有单采血浆许可证有效期至2011年7月31日,目前上述5家单采血浆站未取得续期的单采血浆许可证,若届时仍未取得,将于2011年8月1日起停止采浆。
目前公司对该事项所造成的影响进行评估并制定相应的应对措施。同时鉴于血液制品在临床应用上是抢救危重病人必不可少的重要药品,具有不可替代的重要作用,公司向有关主管部门反映情况,请求保留上述5家单采血浆站,公司指将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密切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兰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七月二十日

年,贷款利率为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5%,公司为该笔贷款提供担保。截至2011年5月31日,陆业公司资产负债率为61.82%。
特变电工(德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缆公司”)是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为保证德缆公司“重大装备用特种电缆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节能环保双绝缘电气装备用电缆生产线项目”顺利建设,德缆公司向德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阳分行申请5,000万元的银行贷款,贷款期限为5年,贷款利率为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公司为该笔贷款提供担保。截至2011年5月31日,德缆公司资产负债率为52.90%。
截止2011年7月14日,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53,000万元,占公司2010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4.49%,其中公司对于公司的担保余额达48,000万元,占公司2010年12月31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4.07%;公司控股子公司之间的担保总额5,000万元,占公司2010年12月31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0.42%。增加公司向陆业公司及德缆公司的担保后,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88,000万元,占公司2010年12月31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7.46%。
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7月19日

住所:新疆乌鲁木齐市文艺路233号宏源大厦
办公地址:北京西城区太平桥大街19号宏源证券
法定代表人:冯成
电话:(010)88085858
传真:010 88085219
联系人:李巍
客服电话:4008-000-562
网址:www.hysec.com
3.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四川省成都市陕西街239号
办公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4001号时代金融中心18楼深圳总部
法定代表人:杨炯洋
电话:0755 83025723
传真:0755 83025991
联系人:金达明
客服电话:4008-888-818
网址:www.hx168.com.cn
4.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办公地址:太原市府西街69号山西国际金融中心东塔楼
法定代表人:侯巍
联系人:郭娜
联系电话:0351 86868659
传真:0351 86866619
客服电话:400-666-1618
网址:www.i618.com.cn
5.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600-8800。网址:www.jsfund.cn。
欢迎广大投资者垂询、惠顾办理上述基金的开户、认购等相关业务。
特此公告。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1年7月20日

证券代码:002597 证券简称:金禾实业 公告编号:2011-030
安徽金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工商登记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金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1年6月20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964号核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350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21.5元。华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有限公司于2011年7月4日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已出具了会验字[2011]14405号《验资报告》。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11]205号文同意,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于2011年7月7日在深圳交易所挂牌上市。
公司2010年8月18日召开的201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负责办理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交易所上市的相关事宜,包括授权董事会在本次发行上市成功后,根据本次发行上市的实际执行情况修改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宜。
2011年7月14日公司取得了安徽省滁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注册资本为10,000万元人民币变更为13,350万元人民币,公司类型由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其他事项未变。同时因公司于上市完善后的《公司章程》在安徽省滁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了备案手续。
根据公司于2010年8月18日召开的201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股东大会通过《安徽金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草案)》,该章程在公司本次股票发行上市后补充完善并经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备案登记完成后生效实施。本次发行上市后对公司章程进行了如下补充,具体情况见下表:

条款	变更前	变更后
第三条	公司于【1】【1】【1】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核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3,350万股,于2011年7月7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公司于2011年6月20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核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350万股,于2011年7月7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汇丰晋信低碳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和汇丰晋信消费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关于通过安信证券开展网上交易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1年7月20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汇丰晋信低碳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汇丰晋信低碳先锋股票
基金代码	基金代码#540008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0年6月8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汇丰晋信低碳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

2.优惠方案

为答谢广大投资者长期以来给予的信任与支持,经与安信证券协商,本公司现决定自2011年7月20日起,通过安信证券网上交易系统申购本公司旗下汇丰晋信低碳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和汇丰晋信消费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者给予申购费率优惠。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①适用投资者范围
通过安信证券网上交易系统申购汇丰晋信低碳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和汇丰晋信消费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者。
②具体优惠费率及期限
自2011年7月20日起,投资者通过安信证券网上交易系统申购汇丰晋信低碳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和汇丰晋信消费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申购费率实行4折(优惠,但优惠后的申购费率不低于0.6%;如原申购费率低于0.6%的,则按原费率执行。
3.基金销售机构
安信证券
4.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公告仅对汇丰晋信低碳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和汇丰晋信消费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参加安信证券网上交易系统申购费率优惠活动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基金合同、最新的招募说明书等相关基金法律文件。
(2)安信证券网上交易系统费率优惠仅针对处于正常申购期的指定开放式基金(前端模式)的申购手续费优惠,不包括基金的后端模式以及处于基金募集期的开放式基金认购费率。
(3)本次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不适用于基金转换业务等其他业务的基金手续费费率。
(4)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安信证券服务热线:4008001001
公司网站:www.essence.com.cn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hsbcjt.cn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021-38789998
5.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对新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承担。敬请投资人在购买前认真阅读、谨慎决策。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1年7月20日

汇丰晋信低碳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关于通过安信证券开办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1年7月20日

1.公告基本信息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汇丰晋信低碳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汇丰晋信低碳先锋股票
基金代码: 基金代码#540008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0年6月8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汇丰晋信低碳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

2) 优惠方案
为答谢广大投资者长期以来给予的信任与支持,经与安信证券协商,本公司现决定自2011年7月20日起,通过安信证券网上交易系统申购本公司旗下汇丰晋信低碳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和汇丰晋信消费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申购费率实行4折(优惠,但优惠后的申购费率不低于0.6%;如原申购费率低于0.6%的,则按原费率执行。
3.基金销售机构
安信证券
4.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公告仅对汇丰晋信低碳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和汇丰晋信消费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参加安信证券网上交易系统申购费率优惠活动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基金合同、最新的招募说明书等相关基金法律文件。
(2)安信证券网上交易系统费率优惠仅针对处于正常申购期的指定开放式基金(前端模式)的申购手续费优惠,不包括基金的后端模式以及处于基金募集期的开放式基金认购费率。
(3)本次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不适用于基金转换业务等其他业务的基金手续费费率。
(4)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安信证券服务热线:4008001001
公司网站:www.essence.com.cn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hsbcjt.cn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021-38789998
5.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对新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承担。敬请投资人在购买前认真阅读、谨慎决策。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1年7月20日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广发中小板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折算的公告

根据《“广发中小板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广发中小板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决定对广发中小板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进行基金份额折算与变更登记,并决定2011年7月25日为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折算日。折算后的基金份额净值与折算日标的指数收盘值十分之一基本一致。基金份额折算由本基金管理人向注册登记机构申请办理,并由注册登记机构进行基金份额的变更登记。
基金份额折算后,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总额与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数额将发生调整,但调整后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份额总额的比例不发生变化。基金份额折算对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益无实质性影响,如与基金份额折算过程中发生不可抗力,本基金管理人可延迟办理基金份额折算事宜。
特此公告。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1年7月20日

浙江精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股东股份质押解除以及重新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日前,浙江精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接到自然人股东孙建江先生、邵志明先生通知:孙建江先生、邵志明先生原分别质押给临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的

2011年7月20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行业高级管理人员任职管理办法》
高管变更类型: 新任基金基金经理
2.新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信息

基金名称	基金经理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姓名	王志刚
是否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中国证监会核准高级管理人员的日期	2011年7月15日
任职日期	2011年7月19日
过往从业经历	在1988年6月至2003年8月历任广东发展银行信托投资部总经理、广东发展银行行长助理兼广东发展实业投资公司总经理、广东发展银行党组成员兼副行长,2003年8月至2011年4月任广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兼董事长。
取得的相关从业资格	基金从业资格、基金行业高级管理人员从业资格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研究生、硕士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无

条款	变更前	变更后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万元。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350万元。
第十八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1】万股,均为普通股。	公司股份总数为13350万股,均为普通股。
第一百六十九条	公司指定【互联网】网站为刊登公司公告和其他需要披露信息的媒体。	公司指定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巨潮资讯网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为刊登公司公告和其他需要披露信息的媒体。
第一百七十一条	公司合并,应当由各方签订合并协议,并编制资产负债表及财产清单。公司应当作出合并决议之日起10日内通知债权人,并于30日内在【报纸】上公告。债权人自接到通知书之日起30日内,未接到通知书的自公告之日起45日内,可以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	公司合并,应当由各方签订合并协议,并编制资产负债表及财产清单。公司应当作出合并决议之日起10日内通知债权人,并于30日内在【报纸】上公告。债权人自接到通知书之日起30日内,未接到通知书的自公告之日起45日内,可以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
第一百七十三条	公司分立,其财产作相应的分割。公司分立,应当编制资产负债表及财产清单。公司应当自作出分立决议之日起10日内通知债权人,并于30日内在【报纸】上公告。	公司分立,其财产作相应的分割。公司分立,应当编制资产负债表及财产清单。公司应当自作出分立决议之日起10日内通知债权人,并于30日内在【报纸】上公告。
第一百七十五条	公司需要减少注册资本时,必须编制资产负债表及财产清单。公司应当自作出减少注册资本决议之日起10日内通知债权人,并于30日内在【报纸】上公告。债权人自接到通知书之日起30日内,未接到通知书的自公告之日起45日内,有权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	公司需要减少注册资本时,必须编制资产负债表及财产清单。公司应当自作出减少注册资本决议之日起10日内通知债权人,并于30日内在【报纸】上公告。债权人自接到通知书之日起30日内,未接到通知书的自公告之日起45日内,有权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
第一百八十一条	清算组应当自成立之日起10日内通知债权人,并于60日内在【报纸】上公告。债权人应当自接到通知书之日起30日内,未接到通知书的自公告之日起45日内,向清算组申报其债权。	清算组应当自成立之日起10日内通知债权人,并于60日内在【报纸】上公告。债权人应当自接到通知书之日起30日内,未接到通知书的自公告之日起45日内,向清算组申报其债权。

三.备查文件
1. 安徽金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安徽金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7月18日

基金名称: 汇丰晋信低碳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汇丰晋信低碳先锋股票
基金代码: 基金代码#540008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0年6月8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汇丰晋信低碳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
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1年7月20日

1) 凡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
2)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信证券”)。
2.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办理时间
自2011年7月20日起,投资者可通过安信证券的营业网点办理汇丰晋信低碳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定期定额投资计划”业务申请。
3.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是基金申购的一种业务方式,投资者可以通过基金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基金销售机构于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及基金申购业务。投资者在办理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同时,仍然可以进行日常申购、赎回业务。
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①适用投资者范围
本活动适用于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规定可以投资证券投资基金的个人投资者。
②申购方式
1)凡申请申购“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投资者须首先开立本公司开放式基金账户(已开用户除外),开户程序依照基金销售机构规定办理;
2)已开本公司开放式基金账户的投资者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及销售机构规定的相关业务凭证(如有),到基金指定的销售场所申请办理此业务,具体办理流程遵循各销售机构的规定。
③扣款日期
投资者应遵循销售机构的规定并与销售机构约定每期固定扣款日期,若遇非基金申购开放日则顺延至基金下一申购开放日;
④扣款金额
投资者可与销售机构约定每期固定扣款金额,但基金每期扣款金额最低不少于人民币100元(含100元),如销售机构规定的定期定额投资申购金额下限高于100元,则按照销售机构规定的申购金额下限执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不受本公司旗下开放式基金日常申购的最低数额限制。
⑤扣款方式
1)销售机构将按照投资者申请时所约定的每期固定扣款日、扣款金额扣款,若遇非基金申购开放日则顺延至基金下一申购开放日;
2)投资者须指定一个有效资金账户作为每期固定扣款账户;
3)如因投资者原因造成连续3期扣款不成功或协议到期未续签,则销售机构有权为该投资者自动终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具体事宜的处理应遵循各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
⑥交易确认
基金申购申请日为每期实际扣款日,以每期实际扣款日(T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计算申购份额。基金份额将在T+1工作日确认成功并直接计入投资者的基金账户内,投资者可于T+2工作日起到各销售网点查询申购确认结果。
⑦申购费率
如无另行公告,基金定期定额投资的申购费率及计费方式与日常申购费率及计费方式相同。
⑧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变更和终止
1)投资者变更每期扣款金额、扣款日期、扣款账户等,须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及相关凭证到原销售机构申请办理业务变更,具体办理流程遵循该销售机构的规定;
2)投资者终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须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及相关凭证到原销售机构申请办理业务终止,具体办理流程遵循该销售机构的有关规定;
3)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变更和终止的生效日遵循各销售机构的具体规定。
9. 业务咨询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021-38789998
网址:www.hsbcjt.cn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4008001001
公司网站:www.essence.com.cn
4.基金销售机构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本公告仅对汇丰晋信低碳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通过安信证券开放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基金合同、最新的招募说明书等相关基金法律文件。
风险提示
1.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对新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承担。敬请投资人在购买前认真阅读、谨慎决策。
2. 投资者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者进行长期投资和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可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1年7月20日

本公司200万股、170万股股份已于2011年7月14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股份质押解除手续。同日,孙建江先生、邵志明先生又分别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170万股(分别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32%、1.12%)股份质押给临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并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股份质押登记手续。
孙建江先生、邵志明先生分别持有本公司股份8,169,390股、7,110,000股,分别占公司总股本的3.38%、4.69%;上述质押的200万股、170万股股份分别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32%、1.12%。
特此公告。
浙江精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7月20日

2011年7月20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行业高级管理人员任职管理办法》
高管变更类型: 新任基金基金经理
2.新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信息

基金名称	基金经理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姓名	王志刚
是否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中国证监会核准高级管理人员的日期	2011年7月15日
任职日期	2011年7月19日
过往从业经历	在1988年6月至2003年8月历任广东发展银行信托投资部总经理、广东发展银行行长助理兼广东发展实业投资公司总经理、广东发展银行党组成员兼副行长,2003年8月至2011年4月任广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兼董事长。
取得的相关从业资格	基金从业资格、基金行业高级管理人员从业资格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研究生、硕士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无

2011年7月20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行业高级管理人员任职管理办法》
高管变更类型: 新任基金基金经理
2.新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信息

基金名称	基金经理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姓名	王志刚
是否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中国证监会核准高级管理人员的日期	2011年7月15日
任职日期	2011年7月19日
过往从业经历	在1988年6月至2003年8月历任广东发展银行信托投资部总经理、广东发展银行行长助理兼广东发展实业投资公司总经理、广东发展银行党组成员兼副行长,2003年8月至2011年4月任广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兼董事长。
取得的相关从业资格	基金从业资格、基金行业高级管理人员从业资格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研究生、硕士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无

2011年7月20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行业高级管理人员任职管理办法》
高管变更类型: 新任基金基金经理
2.新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信息

基金名称	基金经理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姓名	王志刚
是否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中国证监会核准高级管理人员的日期	2011年7月15日
任职日期	2011年7月19日
过往从业经历	在1988年6月至2003年8月历任广东发展银行信托投资部总经理、广东发展银行行长助理兼广东发展实业投资公司总经理、广东发展银行党组成员兼副行长,2003年8月至2011年4月任广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兼董事长。
取得的相关从业资格	基金从业资格、基金行业高级管理人员从业资格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研究生、硕士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无